



大会

Distr.: General
3 March 2005

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88(a)

2004 年 12 月 22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59/486/Add. 1)通过]

59/244. 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大会，

回顾其 2001 年 7 月 12 日第 55/279 号决议，其中大会核可《布鲁塞尔宣言》¹和《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²以及 2002 年 12 月 20 日和 2003 年 12 月 23 日关于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第 57/276 号和第 58/228 号决议，

重申其 2000 年 9 月 8 日第 55/2 号决议，其中大会通过了《联合国千年宣言》，特别是第 15 段，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在该段中承诺处理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需要，

确认必须审查在实现《行动纲领》所载目标和指标以及其他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这些目标针对了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需要，

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4 年实质性会议高级别部分就“为在执行《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框架内消除贫穷而调动资源和建立有利环境”的主题发表的部长宣言，³

又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4 年 11 月 5 日关于脱离最不发达国家名单国家平稳过渡战略的第 2004/66 号决议和关于发展政策委员会第六届会议报告的第 2004/67 号决议，

¹ A/CONF. 191/13，第一章。

² 同上，第二章。

³ A/59/3，第三章，第 49 段。最后文本，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九届会议，补编第 3 号》。

还注意到《2004 年最不发达国家的报告》，⁴

认识到要在最不发达国家消除贫穷，尤其需要采取步骤，增强穷人的能力，释放创业技能，并使其能够得到、增加和使用资产，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⁵

1. **重申深为关切**《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² 执行不力；
2. **敦促**最不发达国家及其双边和多边发展伙伴进一步齐心协力，迅速采取措施，及时实现《行动纲领》的目标和指标；
3. **重申请**秘书长确保在秘书处一级对联合国系统的各个部门进行全面的动员和协调，促进《行动纲领》在国家、区域、次区域和全球各级得到协调一致的执行，在后续行动和监测方面采取统筹行动，并在这方面请秘书长同联合国发展集团的队长们一道，按照各自的任务规定，协调开展《行动纲领》的活动；
4. **邀请** 2005 年高级别会议按照拟由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确定的方式，讨论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需要，同时审查在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联合国千年宣言》所载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5. **决定**于 2006 年在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期间按照《行动纲领》第 114 段，同时考虑到大会 2003 年 6 月 23 日第 57/270 B 号决议的规定，对《行动纲领》进行全面审查，审查方式尚待决定；
6. **又决定**在第六十届会议上审议全面审查的方式；
7. **重申**最不发达国家政府代表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对《行动纲领》的年度审查极为重要，在这方面请秘书长为每个最不发达国家参加《行动纲领》年度审查的两名代表的旅费和生活补贴设立专项信托基金；信托基金应由自愿捐助提供资金；
8. **呼吁**会员国并邀请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为这项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助；
9. **欢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一届大会决定，按照《圣保罗共识》⁶ 第 34 段所表示的，通过《2004 年最不发达国家报告》，⁴ 对最不发达国家在世界贸易中份额下降的原因以及贸易、增长和减贫三者之间的联系进行分析，以期找出解决问题的长远办法，并邀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对企业发展在帮助最不发达国

⁴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4.II.D.27。

⁵ A/59/94-E/2004/77。

⁶ TD/412，第二部分。

家减贫方面可以发挥的作用进行分析，并为最不发达国家政府促进本国私营部门发展的措施提出建议；

10. **强调**必须切实执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4/66 号决议，为脱离最不发达国家名单的国家提供支助；

11. **请**秘书长就《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提交年度进度报告，报告内容应具有分析性和注重成果，侧重具体成果和指出执行方面取得的进展。

2004 年 12 月 22 日
第 75 次全体会议